

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拦河闸、船闸机电控制设备改造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拦河闸、船闸机电控制设备改造项目，招标人为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招标项目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拦河闸、船闸机电控制设备改造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工程位于广东省东部潮州市韩江流域下游。坝址距潮州市区约 3.8km。枢纽正常蓄水位 10.50m(珠基，下同)，最低运行水位 8.50m。枢纽建筑物主要由拦河闸、发电站厂房、船闸、连接土坝等组成。潮州供水枢纽工程于 2007 年建成投入运行，是合理调配东、西、北溪水资源，为城镇及工农业供水创造条件，兼顾发电、航运及水环境保护等综合性效益的大(I)型水利枢纽工程，是韩江下游及其三角洲水资源调配控制性工程。

2.2 项目地点（交货地点）：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广东省潮州市）。

2.3 招标范围：

2.3.1 本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2.3.2 招标内容：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 3 个部分：

（1）增加供电系统：从地区电网（江东乙线）新增一个供电电源，东、西溪坝区增加一套配电系统(变压器、高、低压开关柜)，西溪坝区增加一台应急柴油发电机(300kW)；

（2）改造拦河闸、船闸综合自动化控制系统：对拦河闸、船闸计算机监控系统、工业电视系统、生产广播系统、语音通信系统等进行升级改造；

（3）生产调度控制中心装修搬迁、新建西溪拦河闸配电房、东溪拦河闸配电房改造和船闸一次配电房功能分区改造。

（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施工设计图纸和用户需求书）。

2.3.3 主要技术参数：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用户需求书”。

2.3.4 最高投标限价（即招标控制价）：1441.34 万元。

2.3.5 工期：570 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事业单位，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2 投标人具有承接本项目所需的机电工程三级或以上级别施工总承包资质及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二级或以上专业承包资质。

3.3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注：（1）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2）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自2022年1月1日起，一级建造师统一使用电子证书，纸质证书作废。

若投标人提供的注册建造师电子证书超过使用有效期、未在个人签名处手写签名或手写签名与签名图像笔迹存在差异的，资格审查时应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各省规定的查询渠道查询持证人注册建造师注册信息，注册信息与投标文件所附电子证书一致的，上述情形不影响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评标结束后，若该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应在招标人规定的时限内提交符合要求的电子证书打印件和持证人出具的知情承诺。投标人未按时提交或提交资料不符合上述要求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3.4 对投标人拟派专职安全员的要求：专职安全员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3.5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3.7 联合体投标人：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申请人须保证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及项目部主要组成人员（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均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必须具有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投标登记及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下同）。

4.2 投标登记及获取招标文件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招标公告发布时间内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3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4.4 投标人报名前，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具体递交要求以招标文件为准。本项目采用无纸化电子投标，有关无纸化电子招投标的操作手册可自行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相关栏目下载。

5.2 开标时间和地点：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__开标室（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5.3 投标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5.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5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应按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办理进场和投标登记手续，否则后果自负。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s://www.gdzwfw.gov.cn/ztbjg-portal/#/index>）、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发布, 本公告的修改、补充,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 以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韩江路 40 号

联系人: 林工

电话: 0768-2373645

招标代理机构: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瘦狗岭路 379 号北岸商务 A 区西座 8 楼 804 房

联系人: 黎丽琼、邓夏

电话: 0773-2801156

招标监督机构: 广东省水利厅

监督电话: 020-38356105

招标人: 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5月6日

